

宜良县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宜良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电子商务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项目承办企业：

《宜良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电子商务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实施方案》已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宜良县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4月26日



宜良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电子商务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实施方案

为切实加快全县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将发展电子商务与深入实施乡村振兴开发工作有机结合起来，扎实推进电子商务助推乡村振兴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原则，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要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工作重中之重，把电商推进乡村振兴作为重大任务，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将“互联网+”与乡村振兴开发相对接，通过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全面宣传推介宜良县品牌，扩大农特产品销售渠道，推动农特产品上行，着力解决“有量无市，有市无价”的问题，带动农户就业创业。同时通过工业品下行和信息全覆盖，让各种便捷服务惠普通大众，为全县乡村振兴工作做出积极贡献。

二、目标任务

以全县的行政村农户为对象，以持续增加农户收入为核心，扎实抓好党政推动、市场运作、基础配套、协会牵引、示范试点等关键环节的工作，着力通过电商帮助农村实现名优工业品下乡和原生态农产品进城，帮助农户增收。以发展

中的电商企业、电商平台和已建成的村级电商服务站(店)为基础,培育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示范网店点、微店8家以上。同时,积极引导和支持电商产业和相关企业或经营组织精准利用电商平台,带动、帮助农户搞好农产品经销,帮助农户增收,到2022年底,全县70%以上的行政村实现利用电子商务销售当地特色产品,交易额年均增长40%以上。至2021年底,全县实现“三有一能”目标,即城区有农村电商服务中心、乡镇有电商服务站、村有电商服务点,所有行政村能够利用电子商务销售农特产品、购买生产生活用品,交易额年均增长40%以上。让电子商务成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就业增加,乡村振兴的重要途径。

三、实施原则

(一) 市场为主, 政府扶持。充分发挥市场的决定性作用, 突出企业的主体地位。政府主导, 建立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 为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营造平等参与、公平竞争的环境,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的活力, 带动乡村振兴。

(二) 统筹规划, 创新发展。将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纳入乡村振兴总体部署和工作体系, 实施电商助推乡村振兴工程。以商业模式创新, 提升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 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三) 实事求是, 因地制宜。结合我县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文环境和自然资源等基础条件, 着眼长远, 理性推进, 因乡镇而异, 探索具有本地农村特点的电子商务助推

乡村振兴新路径和新模式。

（四）以点带面，重点突破。围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关键问题和环节，集中力量解决物流、人才、技术、金融服务等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教训，提升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示范效应，形成电商助推乡村振兴推广机制。

四、主要工作

（一）建立行政推进体系。成立县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全面推进全县电子商务助推乡村振兴的方案设计、政策制定、协调指导、工作推进、检查考核等工作。成立县电子商务协会，形成政府、协会、服务点三级共同推进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的工作体系。

（二）建立网店服务体系。完善县电商服务中心、乡（镇）服务站和村服务点功能及配套设施，为行政村农户提供“手把手”、“一对一”的策划、培训、IT 外包、美工、客服、代运营等专业服务，一方面使这些人员通过电子商务致富，另一方面通过典型示范带动更多的人员从事电子商务，实现创业就业增收，同时，支持和指导返乡大学生、农村青年、农村妇女通过电子商务创业就业，鼓励和带动残疾人发展适合的电商专业，在行政村设立电商创业基地，依托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和电商服务中心、电商服务站，为行政村网商提供创业孵化服务。

（三）建立网货供应监管体系。确认特色主打产品，按照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商品化开发、网货化加工的要

求，加工适合网络销售的优质产品。带动农户从事网货生产，加工适宜网络销售的优质农特产品、手工艺品，建立完善的供应体系。加强农特产品网货监管，制定农特产品生产加工标准，指导企业、合作社和农户按标准种植、生产、加工、包装，从源头保证网货质量。对暂不具备开办网店条件的行政村，由县包村领导、大学生村官及致富能人在乡镇服务站、村级服务点，帮助代销农特产品。乡村振兴网店销售额达到100万元/年后，给予一定奖励。通过专业培训和现场指导帮助农户开办网店，销售自产农产品。通过与当地电商企业、乡村振兴局、专业协会开展农户网店“一对一”对接，帮助农户提高网店运营效益。

（四）建立物流仓储配送体系。在现有物流网络的基础上继续引进大型第三方物流企业，多形式、多渠道、多类型发展物流快递服务业，通过物流补贴、税费减免等方式鼓励和扶持物流企业在乡镇建立符合电商发展需要的物流配送门店，在行政村建立快递服务点，使物流覆盖到每一个行政村，走完“最后一公里”。开展集中收购，集中配送，提高网货配送效率，到2021年底实现物流快递乡镇基本覆盖，功能覆盖到村。

（五）提供金融支持。将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纳入乡村振兴小额信贷支持范围，对开办网店、从事网货生产销售的农户和帮助带动农户生产销售网货产品且带动效果明显（以销售农户产品为主）的企业和网店，给予免抵押、免担保。5

万元以下、三年以内的小额信贷支持，政府按基准利率全额贴息。鼓励农村信用社、农村商业银行在乡镇设立服务网点，村设立金融服务代办点，改善农村网店支付、结算等金融服务条件。

（六）加强农户电商培训。把农户作为重点培训对象，进行专业培训，帮他们掌握电商知识，手把手教他们开网店，以及提供后续服务，让他们将自产农产品网上销售，达到乡村振兴的效果。加强对网店经营者的专业培训，重点对网上开店、网店装修、客服、运营推广、产品拍照美化及店铺管理维护工具等操作技能进行培训，帮助掌握电子商务销售产品的一般流程，并能独立运用电子商务平台开展业务。

（七）培育网络品牌。按照“一县一业”的原则，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培育“宜良烤鸭”或“宜良板栗”等特色公共品牌。支持农产品“绿色”“有机”“无公害”等资质的申报认证，加强行政村特色产品品牌化建设，提升产品品质、价值和知名度。

（八）鼓励农产品电商化。鼓励电商企业拓展农产品业务，帮助开展行政村的特色产品网上销售。针对有条件的年轻人，给予培训和手把手带教，使其掌握农产品电商销售的技能，以点带面，示范带头，进而帮助其他村民的农产品进行电商销售。同时，针对不具备网上销售条件的人群，引导其参与到网货供应中来，将自产特色产品如宜良烤鸭、板栗、宝洪茶、葡萄、西红柿等产品提供给电商企业，经过电商企

业的分拣包装，将产品网货化，为农户增收提供新渠道。积极争取与阿里巴巴、京东、1号店、一亩田等大平台的对接，利用大平台拓宽我县农产品的上行渠道，提升电商助推乡村振兴质量水平。在解决行政村人口就业方面，积极为农户提供网络营销、美工设计、快递配送、电商仓储、客户服务等技能的培训，引导他们到就近的电子商务企业就业，解决就业和增收。

（九）完善宽带网络服务。加快乡村宽带网络建设，扩大信息进村入户网络覆盖面。实施农村固定、移动网络全覆盖工程，积极协调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等网络运营服务商将4G无线网络和宽带覆盖到各村，鼓励网络运营服务商为村民提供优惠套餐，提供“充话费送智能手机”的活动，降低农户的资费标准。为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及电商助推乡村振兴提供网络支持。

五、主要措施

（一）健全电子商务进农村服务网络，夯实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硬件基础

建设县、乡镇、村三级电商服务网络平台，在县城设立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在乡镇设立服务站，在行政村设置服务点。加大对物流、快递企业的扶持整合力度，探索解决农村物流配送“最后一公里”问题。通过和大型电商物流企业合作，全面铺开农村快递物流网络，打通农村网络购销运输配送渠道。同时，加强农村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建立

起覆盖县、乡（镇）、行政村的农村信息网络。推进农村商务网络信息建设。

（二）推动电商联盟组建，打造农特产品品牌

依托宜良县产业优势，对经营特色农产品的电商企业进行培育扶持，对宜良板栗、烤鸭、葡萄、茶叶等农特产品进行整体品牌包装、营销、交易和推广服务。组织合作社、种植大户依托电商联盟开展产业化经营；组织消费地交易市场、超市、网络零售企业与平台开展商品预售、包销等供需对接服务。依托电商平台的网上商城，整合仓储与物流配送资源，集约化管理，提高仓储物流效率，降低损耗。推动建立标准化生产流程和产品质量认定标准；开展原产地认证，建立产品追溯体系，加强品牌保护工作，扶持本地农产品质量认证企业，把农产品的质量作为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的重点和优势，让宜良地区的农产品从源头可溯，打造宜良地区的农产品电子商务品牌。通过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开展宜良特色农产品的品牌宣传与推广，提升宜良特产在国内市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三）完善帮扶政策体系，培育一批乡村助推乡村振兴创客群体

帮助农户通过电子商务实现创业。积极探索乡村振兴事业新机制、新路径，整合各项乡村振兴政策资源，从免费培训、信息服务等各个方面，全方位、多角度帮助农户、残疾人从事电子商务，优先安置农户到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落

户创业，为他们创造便利的创业条件。在扶持就业方面，广泛开展农户电商技能培训工作，开展农户专题培训，同时，建立和完善电商人才培养、引进和奖励机制，吸引更多的电商高级管理人才、高端运营人才、核心技术人才回农村就业创业。

（四）孵化电子商务示范村，帮助农户通过电子商务实现就业

由电子商务镇村服务站点带动农户发展适合的电商业务，为行政村网商提供创业孵化服务普及农村电子商务应用，营造浓厚的农村电商发展氛围，打造一批农村电商集聚区。以乡村电商服务站为载体，实现农村与城市的有效对接，帮助农民通过电子商务购买生产生活资料，享受电子商务带来的经济实惠便利，提高生活质量。以本地农业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为载体，以农民合作社等经济组织为主体，支持电子商务平台与农村新型经济主体开展合作，推动电子商务平台与农业种养基地、农产品营销大户对接，加快建设双向互动的农村电商网络服务平台，拓宽农产品固定供应渠道及多方销售渠道，拓宽本地农特产品销路，增加农民收入，帮助农民实现致富。根据低收入、残疾人就业难的现状，创新乡村振兴模式、拓宽乡村振兴渠道，通过电子商务促进就业，解决生活问题。鼓励电商龙头企业安排适当产品、适当岗位帮助农户实现就业，鼓励农户在网上开店创业。

（五）推进电子商务助推乡村振兴示范体系建设，培育一

批农村电商企业

推进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示范体系建设。对电子商务工作开展较好的企业，给予一定资金扶持，在资金扶持申请等相关项目申报上给予优先考虑。通过乡村振兴试点，培育一批农村电商示范企业、创业带头人。

六、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宜良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各项工作在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县财政局指导下推进。充分整合领导小组和各成员单位力量，通过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络协调各有关部门，确保项目推进落实。

（二）强化专项资金保障。建立完善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管理与项目管理制度，细化乡村振兴资金支持方向。支持标准和资金拨付程序要求，确保资金用于规定方向，做到专款专用，所有用于电商助推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必须纳入县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统一管理、集中核算，坚持资金去向公开、政策公开、补助标准公开、办事程序公开，主动接受上级机关、纪检监察、审计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三）加大宣传推广。加大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的宣传力度，引导和带领群众学电商、用电商，从电商中受益，在报纸、电视、广播和网络等主流媒体上开辟专栏，进行跟踪式专项宣传报道。充分发挥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的作用，灵活运用微博话题、微信公众号栏目，对电商助推乡村振兴

工作持续开展宣传报道。依托双联行动，充分发挥村级组织和群众在电商助推乡村振兴中的重要作用，尤其要及时总结和宣传推广电商助推乡村振兴工作中的好做法、好经验，营造电商助推乡村振兴的浓厚舆论氛围。

（四）落实发展目标。围绕“三有一能”（县有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乡镇有电商服务站，村有电商服务点，农户能通过电商销售自产产品、购买生产生活资料、办理便民服务）目标，重点考核网店数、销售量、交易额及带动行政村、农户外销农特产品，以及帮助农户增收的情况。

（五）跟踪督查。承办单位实施的项目要制定中短期建设计划及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实行每月督查，对电商助推乡村振兴工作进行季度督查、检查，督查、检查结果作为资金拨付的重要依据。

（六）及时验收。成立督查验收小组，由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县财政局以及第三方专业机构组成。制定各项目验收制度及标准，对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项目，提出要求，坚决整改到位。